

关于开展2024–2025学年创新创业先进集体 和个人评选的通知

创新是时代之魂，创业是发展之基。高校作为人才培养的主要阵地，是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创新第一动力的重要结合点。为进一步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文化氛围，推动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再上新台阶，树立创新创业教育先进典型，按照《郑州工商学院2024–2025学年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决定开展2024–2025学年创新创业先进单位、优秀指导教师及优秀学生个人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类别

组织单位：“创新创业先进单位”（1个）、“创新创业成果转化优秀单位”（2个）、“创新创业教育培育特色单位”（4个）

指导老师：“创新创业卓越贡献奖”（5人）、“创新创业优秀指导老师”（15人）

学生奖项：“创新先锋”（15人）、“创业先锋”（15人）、“创新创业优秀标兵”（20人）

二、评选条件

（一）“创新创业先进单位”评审范围和条件

1. 评选范围

各二级学院（部）

2. 评选条件

申报单位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

（1）双创教育生态体系建设完善。构建指导教师队伍、赛制活动、双创文化、保障条件一体共建的工作格局，各要素协同发力，形成完整且高效的创新创业教育生态。

（2）双创工作组织领导有力。做到有专门领导负责、有健全工作机制、有专业工作队伍、有明确发展规划、有固定活动场所，组织领导架构清晰，保障条件全面到位。

（3）双创赛制活动组织成效显著。秉持“校政企研用协同、教学做赛创融通”原则，同时申报的学院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年均组织院级双创类竞赛、学科类竞赛不少于5场，承办市级以上双创类竞赛、学科类竞赛不少于1场；

②学生参与校级及以上双创竞赛人数占学院总人数的比例不低于30%。

③过去一学年获得国家级及以上竞赛奖项不少于5项，其中一等奖或金奖不少于2项。

（4）重点双创赛事组织规范高效。针对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建立完善的组织制度，赛事筹备、选拔、参赛流程规范有序，学生参与度高、活动影响面广，参赛成绩优异。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出台组织“国创赛”“挑战杯”系列竞赛的相关制度

文件，全过程开展国创赛的佐证材料。

②过去一学年在“国创赛”“挑战杯”系列竞赛赛事中，获奖项目数不少于5项，其中一等奖或金奖不少于1项。

③赛事备赛培训年均开展不少于8次，覆盖参赛学生90%。

（5）双创组织氛围浓厚且教育成果丰硕。学院内创新创业氛围活跃，学生双创热情高涨，并有入驻郑州工商学院创业园的创新创业项目，项目运营状况良好，体现教育成果落地成效。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至少有一个创业团队入驻郑州工商学院创业园中心。

②组织双创主题班会不少于2次、分享会等活动不少于4场。

（6）毕业生创业工作持续推进。毕业生创业情况呈向好趋势，培育出具有代表性的毕业生创业榜样，榜样事迹可作为典型案例，为在校学生提供创业参考。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毕业生创业率高于全校平均创业率，且呈稳步上升趋势；

②至少一个创业榜样案例被校级及以上平台宣传报道，形成较好示范效应。

（7）大创计划项目申报质量高。积极组织学生申报省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数量位居前列，且项目选题贴合实际、创新性强、质量优良。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省市级大创项目申报数量充足，立项数量不低于 3 项。

②省市级大创项目立项率高于全校平均立项率，立项项目质量优良

（8）双创活动宣传推广到位。开展的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受到校级及以上媒体转发报道，提升活动影响力，扩大学院双创工作知名度。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开展的双创活动中，被校级以上媒体报道不少于 2 次。

②学院官网双创赛事或学科竞赛赛事专栏更新及时，推送内容阅读量较高，能有效传递双创资讯，推送内容不少于 10 次。

③制作一定数量的双创宣传材料（如视频、手册），并在一定范围内推广使用，宣传效果良好。

（9）双创资源整合利用充分。依托校友会等外部创新创业资源，积极开展院级及以上创新创业讲座、培训、项目合作等工作，实现资源高效对接与共享。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联合校友会、企业等外部机构开展双创讲座、培训不少于 3 次，与校外企业达成的双创项目合作不少于 1 项。

②引入一定数量的校外双创导师，导师能常态化开展指导工作，为学生提供专业支持，校外导师不少于 10 名。

(10) 双创教育工作特色鲜明。在创新创业教育模式、活动形式、资源整合、成果转化等方面形成独特优势与亮点，工作经验具有借鉴意义。

(二) “创新创业成果转化优秀单位”评审范围和条件

1. 评选范围

各二级学院（部）

2. 评选条件

申报单位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

(1) 成果转化体系搭建完善，有明确的成果转化管理制度与流程。

(2) 学生创新成果储备充足，近学年累计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数量较多，且具备转化潜力。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学生累计获得知识产权总量不少于 15 项。

②知识产权申请人中，低年级学生（大一、大二）参与比例不低于 25%，需体现成果培育的持续性。

(3) 校企合作转化成效显著，与地方企业、行业协会等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推动学生专利、创业项目与产业需求对接，有已落地转化的合作案例。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与地方企业、行业协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合作期限 1 年及以上）的单位不少于 2 家

②过去一学年推动学生专利或创业项目与企业达成转化合作的案例不少于1个。

③校企合作开展的成果转化专项对接会、需求研讨会年均不少于1场。

(4) 创业项目落地质量高，有已入驻或准备入驻郑州工商学院创业园或校外孵化基地的学生创业项目，项目具备一定市场竞争力，能产生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具备入驻资格的项目不少于2项。

(5) 成果转化宣传推广有力，开展的成果转化活动、典型案例等受到校级以上媒体转发报道，形成良好示范效应。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开展的成果转化相关活动（如成果展、转化论坛、案例分享会）不少于2场。

②成果转化典型案例、活动资讯被校级媒体报道不少于2次。

(6) 成果转化工作有特色，在跨学科成果整合、技术入股合作、产学研协同转化等方面形成独特模式，可作为全校成果转化工作参考范例。

（三）“创新创业教育培育特色单位”评审范围和条件

1. 评选范围

各二级学院（部）

2. 评选条件

申报单位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

（1）文化培育工作机制健全，有年度文化培育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责任分工明确。

（2）品牌活动打造成效好，定期举办创业沙龙、创新讲座、项目路演、校内外产业创业巡游等特色活动，活动频次高、覆盖面广，学生参与积极性强。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累计举办各类双创特色活动不少于 12 场（其中创业沙龙、创新讲座各不少于 3 场，项目路演不少于 2 场，产业创业巡游不少于 1 场）

②打造的双创活动品牌中，有不少于 2 个活动连续举办 2 年及以上，且在校级及以上平台有宣传报道。

（3）宣传氛围营造浓厚，在学院官网等平台开设创新创业专栏，及时推送活动资讯、学生事迹、政策解读等内容，线下通过海报、展板等展示双创文化。

（4）学生双创社团建设规范，指导学生成立创业协会、创新工作室等社团组织，支持社团开展自主活动，培养学生双创意识与团队协作能力。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指导成立的校级及以上注册双创社团不少于 1 个，社团成员总数不低于 150 人。

②社团年均自主开展双创活动不少于 8 场，其中与企业、其他院系合作开展的活动不少于 3 场

③配备的社团指导教师不少于 1 人（每社团至少 1 人），

且指导教师年均开展专项指导时长不低于 20 小时，有完整的指导记录。

（5）典型榜样挖掘到位，定期评选学院“创新创业之星”“优秀创业团队”等，通过分享会、访谈等形式宣传榜样事迹，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6）跨院文化交流活跃，积极联合其他学院或校外机构开展双创文化共建活动，如联合举办竞赛、共享活动资源，推动双创文化跨学科融合。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

①过去一学年与其他学院联合开展双创文化活动或竞赛不少于 3 场，合作院系数量不少于 2 个

②过去一学年与校外机构（如企业、行业协会、其他高校）联合开展双创共建活动不少于 3 场。

（7）文化培育工作有亮点，在传统文化与双创结合、行业特色双创文化打造等方面形成独特风格，经验可在全校推广。

①特色双创文化培育模式已运行满 1 年，已形成可复制的经验材料不少于 1 份。

②在传统文化与双创结合领域，开发特色课程、活动或项目不少于 2 个，且参与学生累计不少于 100 人次；

（四）“创新创业优秀指导老师”“创新创业卓越贡献奖”评审范围和条件

1. 评选对象

创新创业竞赛指导教师；二级学院创新创业工作负责老

师；创新创业实践项目指导教师；创业培训和实训课教师。

2. 评选条件

申报个人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

（1）认真履行个人职责，及时、准确地完成创新创业教育各项工作，成绩突出。

（2）认真组织本单位或负责的创新创业竞赛，并高质量完成竞赛的组织实施工作；

（3）指导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类竞赛获得省部级二等奖以上奖励。

（4）为学院入驻郑州工商学院创业园项目提供持续且专业的创新创业指导与服务。

（5）积极参与学院的创新创业工作，为学院的发展贡献力量。

“创新创业卓越贡献奖”的申报者在满足以上条件的基础上，需要再满足以下三个条件之一，方可申报。

（1）指导学生创业项目入驻郑州工商学院创业园并实际运营且产生经济效益。

（2）近一年来指导学生参加省市级及以上各类创新创业竞赛获一等奖（金奖）及以上奖励，优先推选获得本年度国创赛河南区赛选拔赛一等奖、挑战杯金奖以上项目的第一指导老师。

（3）在创新创业工作中取得其他突出成绩。

（五）创新先锋评选要求

1. 评选对象

在校的全日制专科和本科生

2. 评选条件

申报个人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满足以下条件 3 条以上即可申报：**

（1）具有自强不息、坚韧不拔、勇于创新、励志奋进的创新创业精神，创新创业事迹突出。

（2）创新科研成果显著，在发表创新创业类论文及专利申请等方面成绩突出，相关论文、专利不少于 1 篇。

（3）本年度参加省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类竞赛获得二等奖（银奖）及以上获奖团队的核心成员，获得国创赛河南赛选拔赛二等奖以上、挑战杯河南赛选拔赛银奖以上项目第一负责人。

（4）成功申报市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中的创新训练项目并作为主持人主持该项目推进，

（5）积极参加学校举办各类创新创业教育活动。

（六）创业先锋评选要求

1. 评选对象

在校的全日制专科和本科生。

2. 评选条件

申报个人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满足以下条件 3 条以上即可申报：**

(1) 具有自强不息、坚韧不拔、勇于创新、励志奋进的创新创业精神，创业事迹突出。

(2) 入驻郑州工商学院创业园，入驻项目运行良好，优先推荐创业项目已进行工商注册并运营良好的项目负责人。

(3) 本年度参加省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类竞赛获得二等奖（银奖）及以上获奖团队的成员，优先推荐本年度获得国创赛河南赛区选拔赛二等奖以上、挑战杯河南赛区选拔赛银奖以上项目成员。

(4) 成功申报市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中的创业实践项目并作为主持人主持该项目推进，

(5) 具有其他校内、校外创业行为。

(七) 创新创业标兵

1. 评选对象

在校的全日制专科和本科生。

2. 评选条件

申报个人需基本满足以下条件，创新创业学院评审后择优推荐。**满足以下条件 3 条以上即可申报：**

(1) 具有自强不息、坚韧不拔、勇于创新、励志奋进的创新创业精神。

(2) 本年度参加省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类竞赛获得三等奖（铜奖）及以上获奖团队的核心成员，优先推荐本年度获得国创赛河南赛区选拔赛二等奖以上、挑战杯河南赛区选

拔赛银奖以上项目成员。

(3) 成功申报市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4) 创新科研成果显著，在发表创新创业类论文及专利申请等方面成绩突出。

(5) 开展创新创业实践，作为项目成员入驻我校创业园。

(6) 积极参加学校举办各类创新创业教育活动。

四、评选程序

本次评选采用个人申报，由所在单位初审和推荐，由创新创业学院组织评审，报学校批准。批准同意后，学校予以发文表彰。

五、工作要求

1. 各单位应高度重视优秀评选工作，认真做好优秀单位申报并组织好本单位参评对象的申报、初评和推荐工作，严格审查申报材料，确保事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2. 申报人需认真填写相关推荐表及相关材料并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前交至创新创业学院（郑州校区东校区实训楼 103 室），所有材料需提供纸质版，纸质版材料一式二份，同时将申报表及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zzgsxycxcyxy@126.com。

3. 其他未尽事宜，由创新创业学院负责解释。

联系人：沈迎港

联系电话：0371-85303121

所有附件请登录创新创业学院官网“通知公告”下载。

附件一：郑州工商学院 2024-2025 学年“创新创业”优秀单位申报表

附件二：郑州工商学院 2024-2025 学年“创新创业”教师先进个人申报表

附件三：郑州工商学院 2024-2025 学年“创新创业”学生先进个人申报表

附件四：郑州工商学院 2024-2025 学年“创新创业”先进个人推选名单

创新创业学院

2025 年 10 月 14 日